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博白县博白镇第三小学的博白县博白镇第三小学运动场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博白县博白镇第三小学运动场，属于(建筑业)；承接企业为博白县市政建筑工程公司，从业人员304人，营业收入为5404.72万元，资产总额为4989.4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博白县市政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26年7月27日